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持股 5%以下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上海森隆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森隆”）持有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342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26%。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海森隆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上海森隆累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83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7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上海森隆投资管 理中心（有限合 伙）	5%以下股东	2,342,700	2.26%	IPO 前取得： 2,342,7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 股)	减持总金 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 持股 比例
上海森隆投资管理 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283,000	0.27%	2024/12/9～ 2025/1/20	大宗交易、集 中竞价交易	13.802－ 17.159	4,320,37 3.00	已完成	2,059,700	1.99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 未达到 ☒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 是 ☒ 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8 日